

证券代码：874176

证券简称：科圣鹏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必要程序。

#####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 9:00。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74176 | 科圣鹏  | 2024 年 5 月 21<br>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关于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

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审议《关于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 2024 年工作计划，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提请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拟定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九）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企业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7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周晓，15271841971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科圣鹏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